

灵台县 2025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灵台县 2025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plsggzyjy.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SYD—2025—083
2. 项目名称：灵台县 2025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项目
3. 预算金额：330 万元。
4. 最高限价：330 万元（其中第一包为：78.3 万元，第二包为：44.98 万元，第三包为：44.9 万元，第四包为：53.5 万元，第五包为：49.19 万元，第六包为：59.13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5. 采购需求：主要负责全县土地延包基础信息核实，补充航拍（测图），延包信息变更，合同网签，更新完善农村土地延包管理系统数据库，档案资料整理归档扫描规范化建

设等工作。其中：

第一包：完成什字镇、龙门乡农户土地延包信息摸底调查，延包信息补充调查，延包信息完善，延包信息公示图、公示表的打印、公示及审核工作；协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村级电子签章、实名认证、农户线上合同网签及线下合同的打印、签订及上传工作；完成县乡村三级档案整理归档和数字化档案建设工作；按照农业农村部技术规范，支付“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使用费，完成数据初始化服务、网签过程业务指导服务及数据日常运维服务；负责协助采购人完成二轮延包项目验收等工作。

第二包：完成朝那镇、新开乡农户土地延包信息摸底调查，延包信息补充调查，延包信息完善，延包信息公示图、公示表的打印、公示及审核工作；协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村级电子签章、实名认证、农户线上合同网签及线下合同的打印、签订及上传工作；完成县乡村三级档案整理归档和数字化档案建设等工作。

第三包：完成梁原乡、蒲窝镇农户土地延包信息摸底调查，延包信息补充调查，延包信息完善，延包信息公示图、公示表的打印、公示及审核工作；协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村级电子签章、实名认证、农户线上合同网签及线下合同的打印、签订及上传工作；完成县乡村三级档案整理归档和

数字化档案建设等工作。

第四包：完成邵寨镇、中台镇农户土地延包信息摸底调查，延包信息补充调查，延包信息完善，延包信息公示图、公示表的打印、公示及审核工作；协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村级电子签章、实名认证、农户线上合同网签及线下合同的打印、签订及上传工作；完成县乡村三级档案整理归档和数字化档案建设等工作。

第五包：完成百里镇、西屯镇农户土地延包信息摸底调查，延包信息补充调查，延包信息完善，延包信息公示图、公示表的打印、公示及审核工作；协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村级电子签章、实名认证、农户线上合同网签及线下合同的打印、签订及上传工作；完成县乡村三级档案整理归档和数字化档案建设等工作。

第六包：完成独店镇农户土地延包信息摸底调查，延包信息补充调查，延包信息完善，延包信息公示图、公示表的打印、公示及审核工作；协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村级电子签章、实名认证、农户线上合同网签及线下合同的打印、签订及上传工作；完成县乡村三级档案整理归档和数字化档案建设等工作。

包号	乡镇	村数	农户数	
1	什字镇	28	7256	8402

	龙门乡	9	1146	6480 2022年01月16日 内蒙古自治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朝那镇	12	4198	
	新开乡	11	2282	
3	梁原乡	13	3816	6469
	蒲窝镇	10	2653	
4	邵寨镇	13	4252	7279
	中台镇	12	3027	
5	百里镇	19	2417	7087
	西屯镇	15	4670	
6	独店镇	21	8894	8894

注：为保证服务质量，保障该项目顺利实施，各投标单位可参与多个包的投标，原则上中其中一包；若投标企业同时有两个以上的包在评审时综合排名第一，评标委员会推荐中一个包，其余包由排名靠后的投标企业推荐中标，以此类推。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企业声明函）；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季度完税证明和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请提供说明材料，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新成立企业或未发生业务的企业应提交一份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近三年（2022 年 10 月至今）内参加的政府采购活动，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或也可使用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规证明（申报主体线上可通过登录“信用中国（甘肃平凉）”网站（<https://credit.pingliang.gov.cn>），在网站首页点击“甘肃省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

明暨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专栏进入专用信用服务管理平台申请注册并下载“专用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也可在甘肃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栏中“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
(<https://zwfw.gansu.gov.cn/pingliang/>) 申请注册并下载“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线下通过市、县（市、区）政务服务大厅信用窗口下载“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证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对价格不进行优惠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企业）；

（2）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

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2) 信用记录：须提供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查询时间以公告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中国裁判文书网：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需显示查询时间，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等信息)。

(4) 投标人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含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5) 本项目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 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地 点：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方 式：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投标人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 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2. 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4.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CA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5.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IE11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vity>

on/hall/login (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6.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234-34；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客服人员，联系电话为：0931-4267890；17797661558，
17797661556。



7. 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
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
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
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灵台县农业经营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0933-36218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亚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灵台县翡翠豪庭 1 单元 1702 室

联系方式：15193339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女士

电 话： 0933-3621883



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

项目名称：灵台县2025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项目			
采购单位：	灵台县农业经营服务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	孙红娟 13993342262
代理机构：	甘肃亚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多倩雯 15193339888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划√)
1.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以供应商的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未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审查结论	同意
代理机构意见	<p>经办人: 高海霞 负责人: <i>高海霞</i></p> <p>单位盖章:  2020年10月14日</p>
采购单位意见	<p>经办人: 小红娟 负责人: 李华</p> <p>单位盖章:  2020年10月14日</p>